

正 本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高雄市鳳山區公所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10月9日

發文字號：高市鳳區社字第11432368500號

附件：



主旨：本轄低收入戶長者姚桂香女士（身分證字號：S224136265、出生日期：29年12月29日、戶籍地址：高雄市鳳山區誠智里005鄰鳳東路509巷1號）於114年10月7日病逝於高雄市立民生醫院，目前無家屬處理，公告屆滿無家屬認領，本所將依規定辦理，屆時家屬不得異議，特此公告。

依據：社會救助法第二十四條規定辦理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旨揭姚桂香女士大體目前暫存於高雄市立第一殯儀館，公告屆滿後由本所委託民間慈善單位全權處理喪葬收埋事宜。
- 二、公告期間自公告日起25日屆滿。

區長 吳茂樹